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408205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503
號5樓
聯絡人：李祖敏
聯絡電話：(04)22502890
傳真：(04)22502903
電子郵件：sfaa0392@sfaa.gov.tw

受文者：金門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3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家字第113066064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、三 (A21000000I_1130660647_doc2_Attach1.odt、
A21000000I_1130660647_doc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為遴選行政院及本部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事務相關小組
兒少代表，請於113年8月15日以前提交兒少代表推選名
單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113年5月27日衛授家字第1130660560號函（諒
達）修正「遴選兒童及少年代表參與中央兒童及少年福利
與權益事務相關小組原則」第5點第1款規定辦理。
- 二、兒少代表推選名單與兒少報名資訊請依附件1格式，於旨揭
期限前以密件函復或傳送本案聯絡人電子信箱。
- 三、檢附遴選原則常見問題回應如附件2。
- 四、本案聯絡人：本部社會及家庭署張雅嫻（04-22502890，
sfaa0392@sfaa.gov.tw）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社會局、新北市政府社會局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、臺中市政府社會
局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宜蘭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
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社會局、屏東縣政府、臺
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
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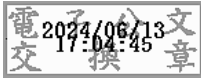
社會處 113/06/13 17:21



1130053191

有附件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